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6-045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6日、2026年6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近日,公司收到信永中和出具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告知函》,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信永中和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的审计机构,原指派张克东为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昭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现因原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克东先生退休,信永中和指派崔迎为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昭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

二、本次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相关信息

1. 基本信息

变更后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崔迎先生,199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2.诚信记录

变更后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崔迎先生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变更后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崔迎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331　证券简称:荣昌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9
港股代码:09995　港股简称:荣昌生物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01日(星期二)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4日(星期二)至11月30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ir@remege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2月01日(星期二)09:00-10: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01日(星期二)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王威东先生

总经理:房健民先生

董事会秘书:温庆凯先生

首席财务官、公司秘书:童少靖先生

独立董事:宋希亮先生、黄国滨先生、陈云金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2月01日(星期二)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4日(星期二)至11月30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remege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35-3573685

邮箱:ir@remege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937　证券简称:丽岛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5
债券代码:113680　债券简称:丽岛转债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丽岛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2026年11月2日至2026年11月20日,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丽岛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85%的情形,触发"丽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议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未来六个月内(即2026年11月21日至2027年5月20日),公司股价如再次触发"丽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9月22日公告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81号)。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丽岛转债",债券代码为"113680"。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3.00亿元 ;发行票面利率: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1.00%、第四年1.8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11月15日(T日)至2029年11月14日;上市日期:2023年12月5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丽岛转债"初始转股价为13.01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12.91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丽岛转债" 转股价格于2024年6月19日起调整为12.91元。

二、"丽岛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丽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不含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本次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2026年11月2日至2026年11月20日收盘,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丽岛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10.97元/股),触发了"丽岛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三、关于本次不向下修正"丽岛转债"转股价格的说明

2026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丽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丽岛转债"距离存续期届满尚远,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未来六个月内(即2026年11月21日至2027年5月20日)如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时,亦不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7年5月21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丽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审议是否行使"丽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6-100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明新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2026年11月2日起至2026年11月20日,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新旭腾")A 股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20.15元/股的85%(即17.13元/股)的情形,若未来十五个交易日内有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继续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将可能触发"明新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将于触发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27号文核准,明新旭腾于2022年3月30日公开发行了67.3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7,300.00万元,票面利率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09号文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4月2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明新转债",债券代码"111004"。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明新转债"自2022年10月10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24.81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公司在2022年5月6日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每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元(含税),自2022年5月20日起,"明新转债"转股价格由24.81元/股调整为24.51元/股。

2、公司在2023年5月12日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元(含税),自2023年7月7日起,"明新转债"转股价格由24.51元/股调整为24.41元/股。

3、公司在2026年5月11日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每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元(含税),自2026年7月6日起,"明新转债"转股价格由24.41元/股调整为24.37元/股。

4、因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自2026年9月16日起,"明新转债"转股价格将由24.37元/股向下修正为20.15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明新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2026年11月2日起至2026年11月20日,公司A 股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20.15元/股的85%(即17.13元/股)的情形,若未来十五个交易日内有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继续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将可能触发"明新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明新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057　证券简称:紫燕食品　公告编号:2026-079

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海南紫燕食品加工生产基地项目。

● 上述项目已满足结项条件且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结项后无节余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完成注销。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可免于履行审议程序,亦无需保荐机构出具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75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5.1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6,300,000.00元,扣除相关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5,203,207.57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5887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63,63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6,520.32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9月21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70050122000525595	使用中
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闵行支行	98280078801200006248	使用中
重庆紫川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98280078801900004251	使用中
安徽云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20000061210831091039378	已注销
安徽云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世纪大道支行	121931344910333	使用中
安徽云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50178360000007107	已注销
安徽云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066674013006064887	已注销
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066674013006633559	使用中
海南云紫食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世纪大道支行	121947383210518	本次注销
安徽云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98280078801100006251	使用中
重庆紫川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98280078801400006255	使用中
山东紫燕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98280078801800006253	使用中
连云港紫川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98280078801600006254	使用中
武汉仁川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98280078801900006249	使用中

二、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投项目"海南紫燕食品加工生产基地项目"已实施完成,满足结项条件且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结项后无节余募集资金。

结项名称	海南紫燕食品加工生产基地项目
结项时间	2026年11月
募集资金承诺使用金额	100,000,000.00元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04,145,032.32元
手续费	3,724.85元
利息及理财收益	4,148,757.17元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0元

三、本次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海南紫燕食品加工生产基地项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按规定全部使用完毕。为便于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近日公司对募集资金账户(账号121947383210518)办理了销户手续,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本次销户结息0.11元,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完成处置。

四、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单个募投项目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100万元或者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5%的,可免于履行审议程序,亦无需保荐机构出具意见。公司海南紫燕食品加工生产基地项目结项后无节余资金,可以免于履行审议程序。

特此公告。

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057　证券简称:紫燕食品　公告编号:2026-078

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30日 (星期一) 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3日 (星期一) 至11月27日 (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iyan@ziyanfoods.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30日 (星期一) 11:00-12: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30日 (星期一) 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戈吴超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曹澎波

独立董事:戴黔锋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30日 (星期一) 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3日 (星期一) 至11月27日 (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iyan@ziyanfood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黄思敏

电话:021-52969658

邮箱:ziyan@ziyanfood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615　证券简称:合合信息　公告编号:2026-058

上海合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0/1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0月16日~2027年10月15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4.5091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2%
累计已回购金额	2,238.5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81.20元/股~100.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合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4.79元/股(含),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10月17日、2026年10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5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11月2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45,0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00.00元/股,最低价为81.2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38.59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合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1899　证券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2026-065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年11月20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20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20亿元(含)-30亿元(含)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含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等)
回购价格上限	35.0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5,714.28万股-8,571.42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份数比例	0.21%-0.32%
累计已回购股数	4,411,978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份数比例	0.017%
累计已回购金额	100,129,523.7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2.58元/股-22.82元/股

一、回购方案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20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含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等)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20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为35.00元/股(含),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网站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编号:临2026-06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现将公司依据决议首次实施回购A股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11月2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A股股份4,411,978股,已回购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数的比例为0.017%, 回购最高价格22.82元/股, 回购最低价格22.5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00,129,523.7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 《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A股代码:688428　A股简称:诺诚健华　公告编号:2026-049
港股代码:09969　港股简称:诺诚健华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2027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2.0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相关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2.0专项行动的倡议》及配套示范文本,公司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主体责任, 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在原有行动方案基础上制定2027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2.0行动方案,现报告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公司是一家以卓越的自主研发能力为核心驱动力的创新生物医药企业,专注于肿瘤和自身免疫性疾病等存在巨大未满足临床需求的领域,开发具有突破性潜力的同类最佳或同类首创药物,公司现有的在研药物涵盖多个极具市场前景的创新靶点及适应症,包括用于治疗血液瘤、各类自身免疫性疾病及实体瘤的小分子药物、单克隆抗体、双特异性抗体及ADC。

在具有丰富研发、生产和商业化经验的管理团队的带领下,公司已构建起一体化的生物医药平台,兼顾研发质量与研发速度,建立涵盖多个极具市场前景的热门靶点的产品管线,致力于为患者开发并提供多种创新药物及疗法。

(一)分板块经营情况分析

1、血液肿瘤

血液肿瘤是公司目前的核心增长引擎,已商业化产品,不断拓展的适应症及差异化的下一代疗法管线为此提供了有力支撑。

奥布替尼在2026年商业化增长势头强劲。1L CLL/SLL适应症的获批及医保准入进一步扩大了患者覆盖面,巩固了其市场地位。此外,奥布替尼仍是中国唯一获批用于治疗r/r MZL的BTK抑制剂,进一步强化了产品的差异化优势。在全球范围,奥布替尼的注册版图持续拓展,r/r MCL适应症在澳大利亚获批,r/r MZL适应症在新加坡获批,进一步验证了其差异化的临床特征,并夯实了其作为具备全球竞争力BTK抑制剂的潜力。

坦昔妥单抗于2025年获NMPA批准用于治疗不符合ASCT条件的r/r DLBCL成人患者。该产品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血液肿瘤产品组合,依托《中国临床肿瘤学会(CSCO)恶性淋巴瘤诊断与治疗指南》的更新推荐,进一步明确其临床定位:坦昔妥单抗联合来那度胺方案被升级为DLBCL二线及以上治疗的Ⅰ级推荐;同时,坦昔妥单抗联合利妥昔单抗及来那度胺方案新增纳入复发/难治性滤泡性淋巴瘤(r/r FL)的Ⅰ级推荐。

美托克拉(ICP-248)作为血液肿瘤管线的战略增长支柱持续进阶。针对CLL/SLL、MCL、MZL和AML的多项注册性试验正在推进。在2026年ASCO年会上公布的更新临床数据,进一步支持了美托克拉(ICP-248)在多种非霍奇金淋巴瘤及髓系恶性肿瘤中的潜力。凭借不断夯实的商业化基础及多项后期临床项目的推进,公司有望进一步巩固在血液肿瘤领域的领导地位。

2、自身免疫性疾病

在自身免疫性疾病领域,公司依托口服小分子创新,已建立起差异化且日趋成熟的管线组合,全面覆盖B细胞与T细胞介导的疾病通路。

(1)奥布替尼在多个自身免疫适应症中临床进展迅速:

①ITP:在完成注册性III期研究后,新药上市申请(NDA)于2026年5月获NMPA受理。

②SLE:在2026年EULAR大会上公布的积极IIb期数据支持了III期临床的持续开展,目前III期临床患者入组持续进行中。

③MS:通过与Zenas BioPharma, Inc.的合作,针对PPMS和naSPMS的全球III期项目正在开展中,患者入组持续开展。

(2)舒普替尼(ICP-332)作为关键的T细胞通路资产持续推进:

①治疗中重度特应性皮炎的III期注册性试验已完成患者招募,达到主要疗效终点及多项关键次要终点。

②治疗非节段型白癜风的II/III期研究中的II期阶段达到预设主要终点,目前正与CDE沟通III期研究设计方案。

③包括CSU、银屑病及PN在内的其他适应症稳步推进。

(3)Fadeucravacitinib(ICP-488)作为一款高选择性TYK2变构抑制剂,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的自免管线:

①银屑病III期研究已完成患者招募并达到主要疗效终点。

②皮肤型红斑狼疮(CLE)及干燥综合征的II期研究进展顺利,临床开发在多类自身免疫适应症中全面推进。

除后期项目外,公司持续拓展自免管线。ICP-538(VAV1靶向降解剂)已进入临床开发阶段,I期临床的SAD及MAD队列正在推进。ICP-054(口服IL-17小分子)也已启动I期临床开发,SAD/MAD剂量递增正在进行中。ICP-B161 (TL1A/IL-23p19双抗) 已于2026年10月获批临床,用于治疗炎症性肠病(IBD)等自身免疫性疾病。

3、实体瘤

在实体瘤领域,公司正通过靶向疗法与自研ADC技术的结合,构建具备竞争力的产品组合。

佐来曲替尼(ICP-723)获NMPA批准用于治疗NTRK融合阳性实体瘤,标志着公司首款实体瘤疗法获批上市,儿科适应症NDA也已经提交。

公司自主开发的ADC平台已有3款候选药物进入临床阶段。ICP-B794(B7-H3靶向ADC)的早期安全性和药代动力学信号令人鼓舞。ICP-B208(CDH17靶向ADC)处于I期临床剂量递增阶段。ICP?B381是一款差异化PSMA/STEAP1双抗ADC,目前已完成I期临床试验首例患者入组,用于治疗前列腺癌等实体瘤。

(二)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经营指标	2023年(经审计)	2024年(经审计)	2025年(经审计)	2026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3,853.70	100,944.80	237,490.60	209,910.45
归母净利润/(亏损)	-63,126.29	-44,063.30	64,246.73	65,569.83
扣非归母净利润/(亏损)	-62,584.46	-44,022.01	55,339.36	58,603.82
总资产	991,999.59	940,749.37	1,082,360.09	1,147,571.71
净资产	714,784.87	672,530.14	772,682.32	819,652.05
毛利率(%)	82.61	86.29	91.95	91.19
研发投入	75,725.31	81,460.94	95,161.83	78,505.2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02.53	80.70	40.07	37.40
研发投入同比增长比例(%)	16.73	7.57	16.82	16.12

主要指标变化趋势及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

2023 - 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主要来自核心产品奥布替尼依托医保续约、新适应症获批带来的持续医院渗透与处方放量, 属于该药品商业化稳步爬坡阶段;2025年起,奥布替尼一线 CLL/SLL适应症加入医保放量、坦昔妥单抗以及佐来曲替尼获批上市形成多产品商业布局, 叠加全球商业拓展授权大额里程碑收入确认, 当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35.3%;2026年前三季度,奥布替尼、坦昔妥单抗、佐来曲替尼多产品持续贡献药品收入,同时前期海外合作后续里程碑持续兑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88.2%。整体来看,公司收入增长是自主创新管线临床转化、商业化体系建设、全球化资产授权多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经营质量持续改善。

2、归母净利润(亏损)、扣非归母净利润(亏损)

2023 - 2024年,公司处于创新药商业化爬坡、管线持续投入阶段,归母净利润、扣非归母净利润为负,但随着核心产品销售放量、费用精细化管控,亏损幅度逐年收窄;2025年依托核心药品放量、全球授权里程碑收入确认,公司首次实现归母、扣非双盈利;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产品矩阵进一步丰富、授权业务持续兑现收益,盈利延续。公司利润变动主线为创新药商业化成熟、全球商业拓展价值释放、费用提质增效,盈利来源以主营业务即药品销售收入、商业拓展收入为主,扣非利润与归母利润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3、总资产、净资产

2023 - 2024年,公司处于商业化销售爬坡、管线持续投入的尚未盈利阶段,经营亏损造成留存收益减少进而带动总资产、归母净资产于2024年略有下降;2025年公司依托核心药品销售放量、全球商业拓展授权里程碑收入兑现,首次实现年度盈利,经营现金流转正,内生利润积累推动净资产增厚,总资产、净资产实现增长。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盈利持续兑现,留存收益继续增厚,资产规模继续稳步上行。公司资产结构以货币资金、金融资产、经营性应收为主,长期资产占比相对较低;盈利驱动的内生资本积累是当前净资产增长核心路径。公司坚持低杠杆经营策略,优先依靠经营利润、经营性现金流支撑业务扩张,财务结构持续稳健。

4、毛利率

2023 - 2024年核心产品奥布替尼销售放量、生产规模效应释放,因此药品单品盈利水平改善;2025年毛利率大幅上行, 核心是高毛利的全球管线授权里程碑收入纳入营收,收入结构优化叠加药品生产成本持续优化,盈利质量显著提升。2026年前三季度,随着药品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收入结构进一步多元化,综合毛利率仍比较稳定,盈利基础稳固。

5、研发投入、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研发投入同比增长比例

2023至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研发投入总额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同比增速较为稳定;营收对研发投入的覆盖能力持续增强,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从2023年102.53%下降至2026年前三季度37.40%。从提质增效角度看,公司持续优化研发资源投向和精准度,持续推进技术平台创新及旨在加速转型的临床试验的投资,同时商业化与商业拓展业务带来营收快速增长,研发投入产出效率持续改善,实现创新投入与经营效益的动态平衡。

二、管理层对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现状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类指标分析

1、经营类指标选取

指标	2025年	2026年前三季度	2027年目标
研发投入增长率	16.82%	16.12%	≥10%
启动新的临床试验数量(包括I-III期临床试验,以实现首例受试者入组为标准)	13	14	≥8

2、经营类指标说明及改善措施

(1)研发投入增长率

创新药行业具备研发周期长、前期投入高、价值滞后兑现的特征,公司当前处于研发管线进入临床关键爬坡的快速发展阶段,研发投入本质是对未来产品、管线资产和长期竞争力的战略性投资。提质增效不等于压缩研发投入,核心是引导研发投入增长与管线战略布局、商业化转化节奏相适配,在保持研发持续增长的前提下,提升每一分研发投入的转化效率,实现"投入增长、效能提升"并重。综上,公司会于2027年持续进行研发费用投入,计划同比增长不低于10%。

研发费用"投入增长、效能提升"的改善措施:

常态化管线复盘,聚焦核心项目投入:定期梳理在研项目,优先保障优先级重要的项目资源投入;对进展不及预期、竞争优势偏弱的早期项目及时调整,资金向高转化潜力项目集中。

细化项目预算管控,跟踪实际进展:按项目单独进行预算编制,并在实际执行中加强过程管理,以项目进展情况作为后续预算调整依据。同步跟踪研发投入实际情况,及时组织内部复盘调整,定期向管理层反馈研发投入成效。

优化研发费用相关外部采购管理:对常用CRO及其它外采服务做好框架比价,在投入规模增长的前提下尽量节约单位服务成本。

(2)启动新的临床试验数量

公司是一家以卓越的自主研发能力为核心驱动力的创新生物医药企业,布局多个极具市场前景的创新靶点及适应症,包括用于治疗血液瘤、各类自身免疫性疾病及实体瘤的小分子药物、单克隆抗体、双特异性抗体及ADC等。创新药研发具备周期长、资本投入高、技术壁垒突出的行业特征,研发投入规模与临床试验布局情况,能够客观反映管线推进节奏,是评估公司长期成长潜力的核心观测指标。

2027年,公司将持续推进各类创新药物的研发和临床开发进展,计划新增启动不少于8项临床试验(包括I-III期临床试验,以实现首例受试者入组为标准)。

(二)回报类指标分析

1、回报类指标选取

指标	现状	2027年目标
投资者关系管理	当前公司已形成常态化召开机制,每次定期报告披露后均召开业绩说明会。	持续优化中小投资者沟通渠道与质量,常态化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举办业绩说明会不少于4场。
ESG管理	公司已连续第7年披露ESG相关报告。	完善ESG数据及信息的统计、归集、披露体系,高质量完成2026年度ESG报告的披露工作;继续优化公司温室气体核算体系,扩大范围三(Scope3)类别碳排放测算范围。

2、回报类指标说明及改善措施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建立了"三位一体"的沟通渠道:上证e互动平台定期回复、投资者热线专人值守、IR邮箱24小时内响应机制。公司通过上证e互动回复投资者提问的回复率达100%,切实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与参与权。公司在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发布时主动联系投资者,2026年已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2026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和2026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核心管理层悉数出席与中小投资者在线沟通,已形成常态化召开机制。此外,在2026年5月14日,公司董事会主席兼行政总裁Jisong Cui(崔霁松)通过视频方式参加上交所组织的"对话成长"2025年度暨2026年一季度集体业绩说明会,与行业领军人物围绕业绩兑现、盈利拐点、管线研发、出海布局、AI赋能等方面开展深度交流,呈现中国创新药从研发投入期迈向价值收获期的关键转型,解读产业成长逻辑与全球竞争格局,为投资者传递真实、前沿的行业洞察。2027年公司将持续优化中小投资者沟通渠道与质量,常态化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举办业绩说明会不少于4场。

(2)ESG管理

公司建立了以董事会为领导主体,ESG工作小组为核心管理层, 各职能部门为执行落地主力的自上而下、权责分明的ESG管理架构,连续七年发布中英版ESG报告。凭借优异的ESG表现,公司首次入选标普全球《可持续发展年鉴(中国版)2026》。2027年公司将继续完善ESG数据及信息的统计、归集、披露体系,高质量完成2026年度ESG报告的披露工作;并继续优化公司温室气体核算体系,扩大范围三(Scope 3)类别碳排放测算范围。

(三)规范类指标分析

1、规范类指标选取

指标	现状	2027年目标
公司治理制度建设	公司对照新监管要求,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5项内部治理制度,新制定1项内部治理制度。	持续跟踪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变化并及时更新公司治理相关制度。
信息披露	公司持续落实高标准信息披露管理,优化公告呈现形式,不断增强信息披露可读性,提升价值信息传递效果。公司已连续2年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评价"A"评级。	巩固信息披露质量,严把公告编制审核关口,确保0重大披露差错,做到0更正;在合规框架下优化经营信息解读,提升指标、战略叙事的清晰度,减少信息不对称,稳定市场预期。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履职	充分发挥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对公司财务报告、内外部审计工作以及内部控制工作等事项的审查监督职责。	全年召开审核委员会会议不少于4次,针对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期间的控制工作等事项履行审查监督职责。审核委员会成员全年培训不少于2次。

2、规范类指标说明及改善措施

(1)公司治理制度建设

公司严格按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动态跟进政策变化,相应完善各项制度,确保制度指导的有效性。2026年公司对照新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及其他5项内部治理制度(《审核委员会职权范围》《薪酬委员会职权范围》《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新制定1项内部治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7年,公司将持续跟踪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变化并及时更新公司治理相关制度。

(2)信息披露

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工作细则》等规范化制度,严格执行内部流程,2026年未发现任何重大错误,为投资者提供了高质量的信息披露。同时,基于生物医药行业特性及投资者关切,公司主动通过自愿性披露形式,及时公布奥布替尼、美托克拉、Fadeucravacitinib(ICP-488)、佐来曲替尼(ICP-723)等重点在研产品的临床试验进展与关键研发动态,持续提升研发透明度,助力投资者及时把握集团创新管线的发展态势与长期价值。公司已连续2年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评价"A"评级。2027年,公司将巩固信息披露质量,严把公告编制审核关口,确保0重大披露差错,做到0更正;在合规框架下优化经营信息解读,提升指标、战略叙事的清晰度,减少信息不对称,稳定市场预期。

(3)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履职

公司目前充分发挥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对公司财务报告、内外部审计工作以及内部控制工作等事项的审查监督职责,2026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审核委员会会议4次, 对公司财务报告、内外部审计工作以及内部控制工作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指导与审查,同时在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期间,通过召开审前、审中以及审后沟通会议对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全程的指导、监督和检查, 保障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2027年,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建立更加有效的运行、管理与控制体制,全年召开审核委员会会议不少于4次,针对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期间的控制工作等事项履行审查监督职责。审核委员会成员全年培训不少于2次。

三、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目标汇总

公司2027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目标汇总如下:

1、经营类指标及行动计划

指标	2026年前三季度现状	2027年目标	计划	风险
研发投入增长率	16.12%	≥10%	持续进行研发费用投入,常态化管线复盘,聚焦核心项目投入;细化项目预算管控,跟踪实际进展;优化研发费用相关外部采购管理。	临床试验存在入组、数据或审批不及预期的可能,造成研发费用增速波动;管线价值评估偏差风险,错失研发机会或产生低效投入。
启动新的临床试验数量(包括I-III期临床试验,以实现首例受试者入组为标准)	14	≥8	持续推进各类创新药物的研发和临床开发进展。	公司的临床试验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主管部门审批、临床试验机构数量及内部审批、患者招募情况、临床试验方案的制定与执行、与外部第三方机构的合作、数据处理及统计分析、与监管机构沟通等,可能导致其进展延迟,进而无法如期取得监管批准或无法按计划将候选药物商业化。

2、回报类、规范类指标及行动计划

指标	现状	2027年计划
投资者关系管理	当前公司已形成常态化召开机制,每次定期报告披露后均召开业绩说明会。	持续优化中小投资者沟通渠道与质量,常态化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举办业绩说明会不少于4场。
ESG管理	公司已连续第7年披露ESG相关报告。	完善ESG数据及信息的统计、归集、披露体系,高质量完成2026年度ESG报告的披露工作;继续优化公司温室气体核算体系, 扩大范围三(Scope 3)类别碳排放测算范围。
公司治理制度建设	公司对照新监管要求,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5项内部治理制度,新制定1项内部治理制度。	持续跟踪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变化并及时更新公司治理相关制度。
信息披露	公司持续落实高标准信息披露管理, 优化公告呈现形式,不断增强信息披露可读性,提升价值信息传递效果。公司已连续2年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评价"A"评级。	巩固信息披露质量, 严把公告编制审核关口,确保0重大披露差错,做到0更正;在合规框架下优化经营信息解读,提升指标、战略叙事的清晰度,减少信息不对称,稳定市场预期。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履职	充分发挥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对公司财务报告、内外部审计工作以及内部控制工作等事项的审查监督职责。	全年召开审核委员会会议不少于4次, 针对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期间的控制工作等事项履行审查监督职责。审核委员会成员全年培训不少于2次。

四、投资者交流渠道

公司建立了多渠道、多层次的投资者日常交流与沟通机制,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与公司进行沟通与反馈:

投资者热线电话:010-66609913

投资者电子邮箱:IR@innocarepharma.com

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

公司将通过日常电话、邮件沟通、上证e互动答复,以及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集体接待日等多种形式,广泛听取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发展及"提质增效重回报"2.0行动方案的意见和建议,持续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与投资者满意度。

五、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行动方案系公司结合当前经营实际及外部环境制定,后续实施效果可能受国内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因素变动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